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惠州至肇庆高速公路惠城至增城段建设项目采用 BOT+EPC 模式实施，项目已完成社会投资人招标。项目业主为广东惠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银行贷款和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 80%:20%，招标人为广东惠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防洪评价专项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参与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起于惠州市惠城区江南街道，与规划金鸡大桥顺接，路线自东向西经过惠州市惠城区、博罗县，终于广州市增城区石滩镇，与花莞高速公路石滩东枢纽相接，全长约 65.474 公里。本项目初步设计阶段推荐线（K 线）全长 65.474km（不含断链，含断链为 65.311km），设特大桥、大桥、中桥 43.537km/54 座，长隧道 2262.5m/1 座，桥隧比 69.95%。

项目设有梅湖、梅园（枢纽）、博罗南、罗阳、罗阳西、义和南（枢纽）、龙溪南、龙华、园洲北、沙迳（枢纽）、石湾西、沙庄、石滩东（枢纽）13 处设置互通立交。设置主线收费站 1 处、管理中心 1 处，服务区 1 处，养护工区 1 处。

2.2 招标范围

1) 招标范围：惠州至肇庆高速公路惠城至增城段沿线涉河建筑物（不含惠增高速公路跨越东江航道）防洪评价报告编制、报批及其伴随服务（详见本项目需求书有关内容）。

2) 标段划分：共 1 个标段。根据线路布置和水系情况，经水务部门初步确认，明确防洪评价主要清单如下表。

编号	涉及河流	桩号	所在区县	审批部门	备注
1	横坑排渠	K10+550	博罗县	博罗县水利局	主线
2	巷口排渠	k11+800~k12+10	博罗县	博罗县水利局	主线及匝道长距离跨越
3	巷口排渠	k13+000	博罗县	博罗县水利局	
4	义和排洪渠	k18+850	博罗县	博罗县水利局	主线及匝道共 2 个点跨越



编号	涉及河流	桩号	所在区县	审批部门	备注
5	义和排洪渠	CK0+782.5	博罗县	博罗县水利局	振兴大道
6	太平山排洪渠	K22+510	博罗县	博罗县水利局	主线及匝道
7	龙溪岗头排渠	K24+600	博罗县	博罗县水利局	主线
8	银河(龙溪沥)	K25+850~K26+250	博罗县	博罗县水利局	主线斜跨与长距离沿堤顶道路
9	银河	K33+300	博罗县	博罗县水利局	主线及匝道共2个点跨越
10	沙河	K34+570	博罗县	博罗县水利局	主线
11	银河	SK8+500	博罗县	博罗县水利局	双龙大道改造段
12	太湖截洪渠	K38+400~K38+600	博罗县	博罗县水利局	主线2次跨越
13	长宁水	K40+550	博罗县	博罗县水利局	主线
14	福田河	K42+170	博罗县	博罗县水利局	主线
15	新村排渠	K43+205	博罗县	博罗县水利局	主线
16	铁场水	K46+500	博罗县	博罗县水利局	主线及匝道
17	里波水	K52+900	增城-博罗	省水利厅	主线
18	里波水	K54+269	增城-博罗	省水利厅	主线
19	里波水	K56+145	增城-博罗	省水利厅	主线临河
20	石湾镇中心排渠	K57+650	博罗县	博罗县水利局	主线
21	里波水	K58+950	增城-博罗	省水利厅	主线
22	里波水	LCK1+333.0	增城区	增城区水务局	红海连接线
23	龙地一涌	LCK0+050	增城区	增城区水务局	红海连接线
24	龙地一涌	LCK0+670	增城区	增城区水务局	红海连接线
25	新基涌	LCK1+030	增城区	增城区水务局	红海连接线
26	西派渠	K59+450	增城区	增城区水	主线

编号	涉及河流	桩号	所在区县	审批部门	备注
				水务局	
27	白茫涌	K60+000	增城区	增城区水务局	主线
28	白茫涌	K60+550	增城区	增城区水务局	主线
29	白茫涌	CK0+096	增城区	增城区水务局	匝道
30	江村涌	K64+110	增城区	增城区水务局	主线
31	江村涌	GK0+740;	增城区	增城区水务局	匝道1个点跨越
32	九比涌	K65+210	增城区	增城区水务局	主线
33	九比涌	EK0+230、HK0+660、HK0+780	增城区	增城区水务局	匝道3个点跨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具有合法的处于有效期内的独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具备中国工程咨询协会颁发的工程咨询(水利工程或水利水电工程专业)甲级资信证书，具备类似技术服务经验，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技术服务能力。

3.2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¹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²、管理关系³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4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不得参加投标。

3.5 投标人须在投标登记前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未办理企

¹ 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² 控股是指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的 50%以上的绝对控股、相对控股或协议控股。

³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业信息登记的投标申请将不予受理。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情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www.gzggzy.cn>) 服务指南栏目。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3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7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zggzy.cn>), 进行网上投标登记, 同时将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资质证书复印件盖章、《投标登记申请表》的彩色盖章扫描件发送到 招标代理邮箱 (bjzj90122@126.com)。网上投标登记及上述相关资料的电子邮件经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后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将招标文件电子版发出(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不予办理确认发放)。

投标人应将单位介绍信原件, 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盖章、《投标登记申请表》(二份) 邮寄给招标代理机构, **邮寄地址见招标公告联系方式**。

4.2 《投标登记申请表》可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zggzy.cn>) 的“服务指南” — “资料下载” — “建设工程” 中下载《投标登记申请表》。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本项目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 不组织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下同)为 2023 年 3 月 22 日 9 时 30 分, 投标人应于当日 9 时 00 分至 9 时 30 分 将投标文件递交至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网站上发布。如媒体发布公告内容不一致者, 以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登记期间, 如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 招标人依法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 (1) 在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站 发布公告延长登记时间, 在延期登记时间内, 已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 未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登记; (2) 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东惠增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地 址：惠州市博罗罗阳义和云步新联小组 36-38 号

邮 编：516000

联系人：朱小姐

电 话：0752-6603383

邮 箱：hzhyzbz@126.com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159 号富星商贸大厦

邮政编码：510620

电子邮件：bjzj90122@126.com

联系人：谢先生、王先生

电 话：020-87575800-802、807

传 真：020-87578002 转 823

2023 年 3 月 1 日

- 附件：1. 招标项目内容（用户需求书）；
2.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附录 4）；
3. 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可以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体上下载。